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并于 2021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吴映明先生和冯春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资格要求，不存在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选举，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职务。

公司监事王思业先生不再任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公司监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13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吴映明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北工学院学士。曾任东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与信息技术总监，宁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总监，本公司采购与信息技术总监。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苏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时代上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董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问鼎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德时代新能源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冯春艳女士，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佳木斯大学学士。曾任东莞承达制品厂工艺工程师，东莞新科磁电厂部门经理，宁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高级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供应链与运营体系联席总裁，时代吉利动力电池有限公司董事，晋江闽投电力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汽时代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吴映明先生和冯春艳女士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均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